

山西省医疗保障局

晋医保函〔2021〕57号

山西省医疗保障局 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新增山西白求恩医院为戈谢病、 庞贝氏病诊治指定医院的函

各市医疗保障局、卫生健康委员会：

为进一步做好戈谢病、庞贝氏病患者医疗救治工作，经研究决定，新增山西白求恩医院作为戈谢病、庞贝氏病诊治指定医院，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。

一、各市医疗保障局要按照《关于做好罕见病医保系统改造工作的通知》（晋医保函〔2019〕78号）和《关于做好戈谢病和庞贝氏病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》（晋医保函〔2019〕100号）要求，继续做好医保信息系统改造和费用结算工作，并与山西白求恩医院做好医保信息系统对接，确保戈谢病、庞贝氏病患者使用特效药注射用伊米苷酶、注射用阿糖苷酶 α 发生的医疗费用实现直接结算。

二、山西白求恩医院要配合做好医保信息系统改造。按照晋

医保函〔2019〕100号文件要求，各指定1-2名副高级以上职称的临床专家作为责任医师，并配备1-2名责任护士，为戈谢病、庞贝氏病患者提供优质服务。

三、山西白求恩医院要按照晋医保函〔2019〕100号文件要求，制定专门的管理制度和服务规范，指导戈谢病、庞贝氏病患者按照认定流程和就医流程享受相关保障待遇。

四、山西白求恩医院要做好戈谢病、庞贝氏病救治情况统计工作，包括每位患者的每月用药量、用药频次、医疗总费用、各项保障措施报销费用等，并于每月5日前将上月救治情况报送省医保中心。



山西省医疗保障局



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1年10月21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